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文件

桂教报〔2024〕25号

签发人：刘友谊 黄 伊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关于报送2023年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 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材料的报告

教育部、财政部：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2023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4〕3号）要求，现将广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等4个项目转移支付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随文报送，请审核。

附件：1. 广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2. 广西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3. 广西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4. 广西专项彩票公益金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024 年 3 月 29 日

(广西教育厅联系人：农汉康，联系电话：0771—5815145；

广西财政厅联系人：陈耀军，联系电话：0771—5331732)

(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

附件1

广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教育部《关于报送2023年中央对地方教育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材料的通知》（教财司监〔2024〕54号）要求，广西对中央支持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现将2023年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支出情况及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广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转移支付预算情况。

2023年度广西共获得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153,690万元（其中2023年提前下达136,143万元，年中追加17,547万元），全部用于支持25所公办本科高校和1所民办本科高校建设。

（二）中央下达广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转移支付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目标1：广西公办普通本科高校预算拨款制度不断完善，生均拨款水平不低于14000元。

目标2：深入推进“双一流”建设，广西大学一流大学和一

流学科建设取得新进展，推进新增博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申请基本条件建设，高校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

目标 3：深入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支持高校以区域产业发展急需为牵引建设一批现代产业学院，培养适应和引领现代产业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

目标 4：支持广西高校建设一批教学实验平台、科研平台、实践基地和公共服务体系，引进一批高层次人才，高校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等各方面水平不断提高，办学质量进一步提升，师资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教学水平和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

（三）广西区内资金安排情况。

2023 年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共拨付公办普通本科高校经费 788,258.62 万元(含基建专款 17,700 万元,一般债券 132,800 万元)，地方专项债券 17,500.00 万元。

（四）广西分解下达资金和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单位进行目标分解填报和汇总，定量指标值属于绝对值的直接进行累加计算；相对值采用区域或整体统计数据，或项目的资金量为权重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1. 数量指标情况。全区生均拨款水平值年度指标值 ≥ 14000 元，支持“部区合建”高校和学科数量年度指标值 1 所/2 个，支持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建设数量 年度指标值 50 个，支持示

范性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数量年度指标值 50 个，引培高层次人才数量年度指标值 ≥ 80 人，支持创新团队建设数量年度指标值 ≥ 40 个。

2. 质量指标情况。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年度指标值“逐步完善”，地方高校基本办学条件年度指标值“逐步改善”，地方高校办学质量年度指标值“逐步提升”。

3. 时效指标情况。预算执行进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

4. 社会效益指标情况。受益学校数年度指标值 26 所，受益学生数年度指标值 ≥ 70 万人，为国家重大战略与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支撑年度指标值“多方位提供”。

5. 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促进高校持续健康发展年度指标值“协调发展”。

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高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85\%$ 。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截至 2023 年底，中央资金支持的 26 所本科高校（含 1 所民办高校）投入经费 941948.62 万元（中央资金 153690 万元，自治区资金 788,258.62 万元），支出 927268.45 万元，其中有 21 所高校经费支出进度达 100%，5 所高校的经费支出进度超过 96%。该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各地改革完善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提高生均拨款水平；支持地方高校深化改革和内涵式发展，加强教学平台、科研平台、实践基地、公共服务体系和人才队伍建设；支持推进高校“双一流”建设。其中：2023 年安排广西大学“部

区合建”和“双一流”高校建设项目经费 13600 万元，实际支出 13600 万元，支出进度 100%。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规范和加强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广西高校内涵式发展，广西制定并实施了《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桂财规〔2023〕1号），促进资金有效管理：

一是自主设置项目，建立项目库，并按照规定进行预算评审和实行滚动管理，加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

二是高校健全了内部管理机制，加强内部控制，按规定科学合理使用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根据年度预算控制数和相关管理要求，严格论证、精心安排，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并按照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三是资金不得用于基本建设、对外投资、偿还债务、支付利息、支付罚款、捐赠赞助等支出，不得用于在全校范围内普遍提高人员薪酬待遇，不得作为其他项目的配套资金，不得提取工作经费或管理经费，也不得用于按照国家规定不得开支的其他支出。

四是涉及政府采购的，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制度执行。

五是加强配置资产能力。高校根据依法履行职能和事业发展

的需要，结合资产存量、资产配置标准、绩效目标和财政承受能力配置资产，按照国家和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加强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六是压实高校支出责任。加强项目绩效考核，压紧压实高校推进责任。加强项目资金绩效考核。将项目建设的年度目标任务列入专项资金绩效考核内容，强化专项资金使用效益考核，压实压紧高校支出工作责任。同时强化审计监督，会同自治区审计厅或委托会计师事务所，持续跟踪专项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确保政策和项目落到实处、切实发挥效益。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目标 1：2023 年广西制定了《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桂财规〔2023〕1 号），不断完善本科高校拨款制度。2023 年广西 25 所公办本科院校生均拨款水平达到了 16,321.24 元/生·年，生均经费拨款水平超额完成任务。

目标 2：2023 年，安排广西大学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28,903.00 万元，推动学校 7 个学科入选 ESI 前 1% 优势学科。申报“111 计划”学科创新引智基地。科研项目数量实现突破，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155 项（第一单位），立项数获历史新高；基础应用研究水平持续提升。物理学科主导研制宽视场 X 射线偏振探测器并成功发射 CXPD 立方星，实现国际上“0”到“1”的重大突破。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承担 3 项

“平陆运河”广西科技重大专项、依托新申获的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承担3项广西科技重大专项、与中科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联合开展“优质甘蔗新品种培育”前瞻性战略科技研究，支撑西部陆海新通道平陆运河世纪工程建设、广西重点支柱产业——铝产业发展和广西蔗糖产业发展；持续围绕大跨拱桥建造关键技术开展理论研究和科技攻关，由郑皆连院士主持建设的世界最大跨径混凝土拱桥——天峨龙滩特大桥建成通车，引领世界拱桥发展实现新跨越。

目标3：围绕服务区域支柱产业或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持建设50个广西普通本科高校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产教融合进一步深化，校企协同育人能力进一步增强，高校服务广西产业高质量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

目标4：一是办学条件得到进一步改善。普通高校专任教师同比增长6.9%；高等教育的生师比从23.30:1下降到20.37:1；生均校舍面积（平方米）同比增长0.7%，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同比增长1.6%，生均学生宿舍（平方米）同比增长1.3%，生均藏书（册）同比增长10.7%，生均教研仪器设备值（元）同比增长11.5%。二是办学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取得新进展，97门课程入选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94门自治区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本科）；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取得新成果，开展2023年广西高等教育自治区级教学成果等次评定工作，评选出特等等次10项，一等等次80项，二等等次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文件

桂教报〔2024〕25号

签发人：刘友谊 黄 伊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关于报送2023年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 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材料的报告

教育部、财政部：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2023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4〕3号）要求，现将广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等4个项目转移支付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随文报送，请审核。

附件：1. 广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2. 广西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3. 广西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4. 广西专项彩票公益金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024 年 3 月 29 日

(广西教育厅联系人：农汉康，联系电话：0771—5815145；
广西财政厅联系人：陈耀军，联系电话：0771—5331732)
(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

附件1

广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教育部《关于报送2023年中央对地方教育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材料的通知》（教财司监〔2024〕54号）要求，广西对中央支持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现将2023年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支出情况及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广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转移支付预算情况。

2023年度广西共获得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153,690万元（其中2023年提前下达136,143万元，年中追加17,547万元），全部用于支持25所公办本科高校和1所民办本科高校建设。

（二）中央下达广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转移支付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目标1：广西公办普通本科高校预算拨款制度不断完善，生均拨款水平不低于14000元。

目标2：深入推进“双一流”建设，广西大学一流大学和一

流学科建设取得新进展，推进新增博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申请基本条件建设，高校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

目标 3：深入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支持高校以区域产业发展急需为牵引建设一批现代产业学院，培养适应和引领现代产业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

目标 4：支持广西高校建设一批教学实验平台、科研平台、实践基地和公共服务体系，引进一批高层次人才，高校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等各方面水平不断提高，办学质量进一步提升，师资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教学水平和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

（三）广西区内资金安排情况。

2023 年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共拨付公办普通本科高校经费 788,258.62 万元(含基建专款 17,700 万元,一般债券 132,800 万元)，地方专项债券 17,500.00 万元。

（四）广西分解下达资金和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单位进行目标分解填报和汇总，定量指标值属于绝对值的直接进行累加计算；相对值采用区域或整体统计数据，或项目的资金量为权重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1. 数量指标情况。全区生均拨款水平值年度指标值 ≥ 14000 元，支持“部区合建”高校和学科数量年度指标值 1 所/2 个，支持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建设数量 年度指标值 50 个，支持示

范性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数量年度指标值 50 个，引培高层次人才数量年度指标值 ≥ 80 人，支持创新团队建设数量年度指标值 ≥ 40 个。

2. 质量指标情况。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年度指标值“逐步完善”，地方高校基本办学条件年度指标值“逐步改善”，地方高校办学质量年度指标值“逐步提升”。

3. 时效指标情况。预算执行进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

4. 社会效益指标情况。受益学校数年度指标值 26 所，受益学生数年度指标值 ≥ 70 万人，为国家重大战略与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支撑年度指标值“多方位提供”。

5. 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促进高校持续健康发展年度指标值“协调发展”。

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高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85\%$ 。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截至 2023 年底，中央资金支持的 26 所本科高校（含 1 所民办高校）投入经费 941948.62 万元（中央资金 153690 万元，自治区资金 788,258.62 万元），支出 927268.45 万元，其中有 21 所高校经费支出进度达 100%，5 所高校的经费支出进度超过 96%。该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各地改革完善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提高生均拨款水平；支持地方高校深化改革和内涵式发展，加强教学平台、科研平台、实践基地、公共服务体系和人才队伍建设；支持推进高校“双一流”建设。其中：2023 年安排广西大学“部

区合建”和“双一流”高校建设项目经费 13600 万元，实际支出 13600 万元，支出进度 100%。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规范和加强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广西高校内涵式发展，广西制定并实施了《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桂财规〔2023〕1号），促进资金有效管理：

一是自主设置项目，建立项目库，并按照规定进行预算评审和实行滚动管理，加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

二是高校健全了内部管理机制，加强内部控制，按规定科学合理使用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根据年度预算控制数和相关管理要求，严格论证、精心安排，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并按照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三是资金不得用于基本建设、对外投资、偿还债务、支付利息、支付罚款、捐赠赞助等支出，不得用于在全校范围内普遍提高人员薪酬待遇，不得作为其他项目的配套资金，不得提取工作经费或管理经费，也不得用于按照国家规定不得开支的其他支出。

四是涉及政府采购的，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制度执行。

五是加强配置资产能力。高校根据依法履行职能和事业发展

的需要，结合资产存量、资产配置标准、绩效目标和财政承受能力配置资产，按照国家和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加强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六是压实高校支出责任。加强项目绩效考核，压紧压实高校推进责任。加强项目资金绩效考核。将项目建设的年度目标任务列入专项资金绩效考核内容，强化专项资金使用效益考核，压实压紧高校支出工作责任。同时强化审计监督，会同自治区审计厅或委托会计师事务所，持续跟踪专项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确保政策和项目落到实处、切实发挥效益。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目标 1：2023 年广西制定了《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桂财规〔2023〕1 号），不断完善本科高校拨款制度。2023 年广西 25 所公办本科院校生均拨款水平达到了 16,321.24 元/生·年，生均经费拨款水平超额完成任务。

目标 2：2023 年，安排广西大学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28,903.00 万元，推动学校 7 个学科入选 ESI 前 1% 优势学科。斩获“111 计划”学科创新引智基地。科研项目数量实现突破，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155 项（第一单位），立项数获历史新高；基础应用研究水平持续提升。物理学科主导研制宽视场 X 射线偏振探测器并成功发射 CXPD 立方星，实现国际上“0”到“1”的重大突破。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承担 3 项

“平陆运河”广西科技重大专项、依托新申获的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承担3项广西科技重大专项、与中科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联合开展“优质甘蔗新品种培育”前瞻性战略科技研究，支撑西部陆海新通道平陆运河世纪工程建设、广西重点支柱产业——铝产业发展和广西蔗糖产业发展；持续围绕大跨拱桥建造关键技术开展理论研究和科技攻关，由郑皆连院士主持建设的世界最大跨径混凝土拱桥——天峨龙滩特大桥建成通车，引领世界拱桥发展实现新跨越。

目标3：围绕服务区域支柱产业或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持建设50个广西普通本科高校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产教融合进一步深化，校企协同育人能力进一步增强，高校服务广西产业高质量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

目标4：一是办学条件得到进一步改善。普通高校专任教师同比增长6.9%；高等教育的生师比从23.30:1下降到20.37:1；生均校舍面积（平方米）同比增长0.7%，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同比增长1.6%，生均学生宿舍（平方米）同比增长1.3%，生均藏书（册）同比增长10.7%，生均教研仪器设备值（元）同比增长11.5%。二是办学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取得新进展，97门课程入选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94门自治区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本科）；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取得新成果，开展2023年广西高等教育自治区级教学成果等次评定工作，评选出特等等次10项，一等等次80项，二等等次

③支持教学实验室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指标值“ ≥ 15 个”，全年完成值为“87个”，完成率达580%。广西大学、桂林理工大学、广西民族大学、南宁师范大学等高校围绕“一流学科”建设的内涵定位，加大对高校教学实验室资源投入，基础设施日趋完善，为教学提供完善的软硬件支持、师资支持和课程体系支持。指标偏离度大的原因是因为未明确统计口径，学校把学校级的教学实验室数量也统计在内。

④支持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指标值“ ≥ 50 个”，全年完成值为“67个”，完成率达134%，2023年持续开展广西高校科技创新和服务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继续支持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广西协同创新中心、广西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等67个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建设，高校科技创新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指标偏离度大的原因是因为未明确统计口径，学校把学校级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也统计在内。

⑤支持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指标值“ ≥ 50 个”，全年完成值为“50个”，完成率达100%。为推进普通本科高校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工作，自治区教育厅与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共同组织开展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遴选工作，确定50个现代产业学院为广西普通本科高校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自治区致力于将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打造成集产、学、研、转、创、用于一体的示范性人才培养实体，为区域经济社会与产

99 项；创新创业教育取得新成果，20 所高校入选第二批自治区级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15 所高校入选自治区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质量优质校；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取得新进展，校企合作开发课程 188 门、教材 125 本、教学案例集 214 个，新增教育部产教协同育人项目 95 项，新增科技成果转化合同 255 个，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625 个，新增引进产业兼职教师 629 人，新增校企共建实习基地 129 个。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①全区生均拨款水平值指标完成情况。2023 年全区生均拨款水平值年度指标值 $\geq 14,000$ 元，全年完成值为 16321.24 元/生，比计划增加 2321.24 元/生。广西在中央财政支持广西高校发展资金 153,690 万元基础上，安排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88,259 万元，按照《关于印发广西高等学校财政投入机制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桂财教〔2016〕62 号）精神，以“生均定额+专项拨款+绩效奖补”方式进行分配，统筹用于提高广西 25 所普通本科高校生均定额拨款。全年完成率 109.25%。

②支持的学科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指标值“ ≥ 2 个”，全年完成值为“2 个”，落实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28,903.00 万元支持部区合建高校广西大学，重点支持土木工程与先进材料、应用经济学与现代服务业等 2 个部区合建一流学科群，完成率达 100%。

业发展提供高质量人才和智力支撑。

⑥引培高层次人才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引进高层次人才 314 人，其中新增国家级人才 4 人，自治区级人才 310 人，超额完成目标任务。因对统计口径不统一，高校把学校级的高层次人才数量也统计进来，造成该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数量高达 314 人。

⑦支持的创新团队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指标值“ ≥ 40 个”，全年完成值为“46 个”，完成率超过 115%。2023 年新增 2 支“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4 支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创新团队；创建 20 支“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20 支自治区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①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指标值“逐步完善”，全年完成值为“100%”。制定并实施了《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桂财规〔2023〕1 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管理和整体支出绩效考评暂行办法》（桂财办〔2023〕36 号），对广西高校预算拨款制度进行完善和考核，实现了广西高校预算拨款制度进一步完善。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指标已完成，实际完成值为 100%。

②地方高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指标值“逐步改善”，全年完成值为“100%”。2023 年广西高校基本办学主要软硬条件得到增长：普通高校专任教师同比增长 6.9%；高等

教育的生师比从 23.30:1 下降到 20.37:1; 生均校舍面积(平方米)同比增长 0.7%,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同比增长 1.6%, 生均学生宿舍(平方米)同比增长 1.3%, 生均藏书(册)同比增长 10.7%, 生均教研仪器设备值(元)同比增长 11.5%。实现了广西高校办学条件进一步完善。地方高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已完成, 实际完成值为 100%。

③地方高校办学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指标值“逐步提升”, 全年完成值为“进一步提升”。办学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取得新进展, 97 门课程入选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认定 94 门自治区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本科); 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取得新成果, 开展 2023 年广西高等教育自治区级教学成果等次评定工作, 评选出特等等次 10 项, 一等等次 80 项, 二等等次 99 项; 创新创业教育取得新成果, 20 所高校入选第二批自治区级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 15 所高校入选自治区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质量优质校; 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取得新进展, 校企合作开发课程 188 门、教材 125 本、教学案例集 214 个, 新增教育部产教协同育人项目 95 项, 新增科技成果转化合同 255 个, 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625 个, 新增引进产业兼职教师 629 人, 新增校企共建实习基地 129 个。地方高校办学质量指标已完成, 实际完成值为 100%。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指标值“ $\geq 90\%$ ”, 全年

完成值为“99.73%”，2023年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153,690万元，已完成支出153,275.07万元，执行率为99.73%。

(4)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①受益学校数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指标值“26所”，全年完成值为“公办25所+民办1所”，完成目标任务。全年完成率达100%。

②受益学生数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指标值“ ≥ 70 万人”，全年完成值为“公办学生594,409人+民办学生(南宁学院)20520人”，完成率87.85%。原统计受益学生时，按自治区有经费安排的学院进行统计(即把除南宁学院外，其他10所民办学校没有中央资金仅安排自治区经费的学院受益学生数一并统计进来)，现统一口径有中央资金支持的学校学生才统计。对此问题广西已认真分析原因，并将在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中严格把握统计口径并准确设置绩效指标，确保绩效目标高质量完成。

③为国家重大战略与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支撑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指标值“逐步加强”，全年完成值为“100%”。各高校支持学科的设立与调整，围绕国家、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如围绕“亚热带、东盟、海洋、边疆民族”办学特色，学校积极对接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需求，深度服务“一带一路”、西部陆海新通道、平陆运河和南海岛礁等国家重大战略工程建设，积极融入广西全方位开放发展新格局，深化面向东盟开放合作，持续服务广西金

融产业和边疆经济发展。如支持广西大学土木工程世界一流学科突破关键技术瓶颈，服务包括平南三桥、藏木雅鲁藏布江特大桥、天峨龙滩特大桥、平陆运河等在内的国家战略工程和地方重大工程项目，在大跨拱桥和钢管混凝土混合结构领域保持国际领先水平，逐步加强为国家重大战略与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支持的力度。为国家重大战略与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支撑指标已完成，实际完成值为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

促进高校持续健康发展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指标值“持续有效”，全年完成值为“持续有效协调发展”，100%完成目标任务。优化高等学校布局结构，促进协调有效发展。加快推进南宁教育园区和桂林高校集聚区建设，实现本科院校全面覆盖设区市。聚焦关键领域、重点行业、重点区域，以优质高等职业学校为基础，稳步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增设区域产业发展急需的应用型本科院校，设置南宁职业技术学院和柳州职业技术学院升格为本科高校。促进高校持续健康发展指标已完成，实际完成值为 100%。

(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地方高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全年完成值为“90.53%”，超额完成目标任务。通过设置 2023 年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使用满意度调查问卷开展线上调查，内容包括支持聚焦人才培养和特色办学项目资金实施、支持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项目资金实施、支持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项目

资金实施、支持深化教育教学改革项目资金实施、支持加强科研能力建设项目资金实施、支持改善基本办学条件项目资金实施、支持地方高校办学质量提升、为国家重大战略与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支撑项目资金实施等内容。本次调查收回有效问卷 172 份，全区高校满意度平均为 90.53%。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绩效指标无明确口径说明，各方理解偏差造成填报口径不一致。学校对部分指标的内容以及指标值的统计口径规定不够了解。如支持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支持教学实验室数量的统计对象是否是自治级以上的项目，如受益学生数，是否是中央资金支持的学校才进行统计。如生均经费拨款是根据教育事业统计数据口径，还是根据支持地方高校受益学校的口径进行计算。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广西将进一步规范三级指标内容及指标值统计要求与范围。一方面，建议中央对指标的内容以及指标值的统计口径进行统一规定和说明；另一方面，省级主管部门后续也将加强和学校沟通、培训，确保填报口径一致。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广西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应用评价结果等相结合，依据不同绩效评价结果等次实行差异化拨款的有效机制，着力增强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

使用效益。广西建立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申请及分配预算资金、调整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强化了绩效评价结果对预算安排的刚性约束，引导项目责任单位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内生动力。

（二）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项目绩效自评有关内容按规定向社会公布，自觉接受社会的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该项资金 2023 年无巡视、审计和财务监督中发现的问题。

附表：2023 年度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表

2023年度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广西教育厅、广西财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广西 26 所本科高校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41948.62	927268.45	98.4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3690	153275.07	99.73%
	地方资金（自治区）	788258.62	773993.38	98.19%
	地方资金（市县）	-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资金管理办法，结合本地区年度教育重点工作和各级财政安排经费，加大统筹力度，确保资金分配符合当地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自治区财政部门在收到中央财政补助经费预算后，会同教育部门在三十日内按照预算级次合理分配、及时下达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部门，市县根据文件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到各实施单位。	无
资金管理情况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根据完备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拨付资金，及时向财政申请资金进行拨付，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履行公示、资金申请、发放到位等各环节核查工作，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负责开展本部门“双监控”日常工作，定期对监控信息进行收集、审核、分析、汇总、填报；分析支出进度不理想及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并及时采取纠偏措施。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各责任主体对照既定的支出计划和绩效目标运行情况开展动态监控，在各考核时点集中对所辖资金（含所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汇总分析，对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进行分析、采取有效处置措施予以纠偏，并提出下一阶段改进工作的意见、措施。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同时加强各级政府教育履职考核，强化项目资金绩效考核，持续跟踪责任审计，压实压紧各级教育、财政部门工作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广西公办普通本科高校预算拨款制度不断完善，生均拨款水平不低于 14000 元；	2023 年广西制订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桂财规〔2023〕1 号），不断完善本科高校拨款制度，同时，2023 年广西本科院校生均拨款水平达到了 1.63 万元/生·年，广西公办普通本科高校预算拨款制度进一步完善。	
	目标 2: 深入推进“双一流”建设，广西大学一流大学	2023 年，安排广西大学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28,903.00 万元，推动学校 7 个学科入选 ESI 前 1% 优势学科。荣获“111 计划”学科创新引智基地。科研项目数量	

<p>和一流学科建设取得新进展，推进新增博士学位授予单位申请基本条件建设，高校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p>	<p>实现突破，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155 项（第一单位），立项数获历史新高；基础应用研究水平持续提升。物理学主导研制宽视场 X 射线偏振探测器并成功发射 CXPD 立方星，实现国际上“0”到“1”的重大突破。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承担 3 项“平陆运河”广西科技重大专项、依托新申报的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承担 3 项广西科技重大专项、与中科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联合开展“优质甘蔗新品种培育”前瞻性战略科技研究，支撑西部陆海新通道平陆运河世纪工程建设、广西重点支柱产业——铝产业发展和广西蔗糖产业发展；持续围绕大跨拱桥建造关键技术开展理论研究和科技攻关，由郑皆连院士主持建设的世界最大跨径混凝土拱桥——天峨龙滩特大桥建成通车，引领世界拱桥发展实现新跨越。</p>
<p>目标 3: 深入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支持高校以区域产业发展为急需，牵引建设一批现代产业学院，培养适应和引领现代产业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p>	<p>围绕服务区域支柱产业或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持建设 50 个广西普通本科高校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产教融合进一步深化，校企协同育人能力进一步增强，高校服务广西产业高质量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p>
<p>目标 4: 支持广西高校建设一批教学实验平台、科研平台、实践基地和公共服务体系，引进一批高层次人才，高校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等各方面水平不断提高，办学质量进一步提升，师资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教学水平和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p>	<p>一是办学条件改善。普通高校专任教师同比增长 6.9%；高等教育的生师比从 23.30:1 下降到 20.37:1；生均校舍面积（平方米）同比增长 0.7%，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同比增长 1.6%，生均学生宿舍（平方米）同比增长 1.3%，生均藏书（册）同比增长 10.7%，生均教科研仪器设备值（元）同比增长 11.5%。</p> <p>二是办学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取得新进展，97 门课程入选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 94 门自治区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本科）；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取得新成果，开展 2023 年广西高等教育自治区级教学成果等次评定工作，评选出特等等次 10 项，一等等次 80 项，二等等次 99 项；创新创业教育取得新成果，20 所高校入选第二批自治区级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15 所高校入选自治区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质量优质校；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取得新进展，校企合作开发课程 188 门、教材 125 本、教学案例集 214 个，新增教育部产教协同育人项目 95 项，新增科技成果转化合同 255 个，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625 个，新增引进产业兼职教师 629 人，新增校企共建实习基地 129 个。</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生均拨款水平值			≥14000元	16321.24元	
支持“部区合建”高校和学科数量			1所/2个	2个	
支持教学实验室数量			≥15个	87个	
支持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建设数量			50个	67个	
支持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数量			50个	50个	
引培高层次人才数量			≥80人	引进高层次人才314人，其中新增国家级人才4人，自治区级人才310人，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支持创新团队建设数量		≥40个	46个：2023年新增2支“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4支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创新团队；创建20支“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20支自治区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质量指标	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	逐步完善	100%，进一步完善：制定并实施了《关于印发广西高等学校财政投入机制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桂财教〔2016〕62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管理和整		

					体支出绩效考评暂行办法》，对广西高校预算拨款制度进行完善和考核，高校预算拨款制度进一步完善。	
			地方高校基本办学条件	逐步改善	100%，进一步完善：2023年广西高校基本办学主要软硬条件得到增长：普通高校专任教师同比增长6.9%；高等教育的生师比从23.30:1下降到20.37:1；生均校舍面积（平方米）同比增长0.7%，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同比增长1.6%，生均学生宿舍（平方米）同比增长1.3%，生均藏书（册）同比增长10.7%，生均教研仪器设备值（元）同比增长11.5%，广西高校基本办学条件进一步完善。	
			地方高校办学质量	逐步提升	100%，进一步完善：一是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取得新进展，97门课程入选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94门自治区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本科）。二是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取得新成果。开展2023年广西高等教育自治区级教学成果等次评定工作，评选出特等等次10项，一等等次80项，二等等次99项。三是创新创业教育取得新成果。20所高校入选第二批自治区级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示范高校, 15所高校入选自治区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质量优质校。四是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取得新进展。校企合作开发课程 188 门、教材 125 本、教学案例集 214 个, 新增教育部产教协同育人项目 95 项, 新增科技成果转化合同 255 个, 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625 个, 新增引进产业兼职教师 629 人, 新增校企共建实习基地 129 个, 广西高校办学质量进一步提高。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进度	≥90%	99.73%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校数	26 所	公办 25 所+民办 1 所	
			受益学生数	≥70 万人	公办学生 594,409 人+ 民办学生 20,250 人	原统计受益学生时, 按自治区有经费安排的学院进行统计(即把除南宁学院外, 其他 10 所民办学校没有中央资金仅安排自治区经费的学院受益学生数一并统计进来), 现统一口径有中央资金

						支持的学校学生才统计。
		为国家重大战略与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支撑	多方位提供	多方位提供：支持广西大学土木工程世界一流学科突破关键技术瓶颈，服务包括平南三桥、藏木雅鲁藏布江特大桥、天峨龙滩特大桥、平陆运河等在内的国家战略工程和地方重大工程项目，在大跨拱桥和钢管混凝土混合结构领域保持国际领先，为国家重大战略与区域经济发展提供多方位支撑。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高校持续健康发展	协调发展	协调发展：优化高等学校布局结构。加快推进南宁教育园区和桂林高校集聚区建设，实现本科院校全面覆盖设区市。聚焦关键领域、重点行业、重点区域，以优质高等职业学校为基础，稳步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增设区域产业发展急需的应用型本科院校，设置南宁职业技术学院和柳州职业技术学院升格为本科高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校满意度	≥85%	90.53%		

附件2

广西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 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项目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为贯彻落实《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2023年中央下达广西项目转移支付资金131,770.0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落实职业学校生均拨款制度，探索建立基于专业大类的差异化生均拨款制度，逐步提高生均拨款水平，改善职业学校办学条件。推进职业学校提质培优、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行“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加强“双师型”专任教师等师资培养培训，优化教师队伍人员结构，提高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水平，奖补“双高计划”建设单位等。

总体目标：1. 高职生均拨款水平不低于1.2万元；2. 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全面推进；3. 职业院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4. 职业院校教师素质不断提高；5. 服务对象满意度提升。

(二)区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广西统筹自治区资金194563万元支持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其中年初下达54600万元，年中追加下达60000万元，用于

支持有关高职院校和中职学校大力发展现代职业教育。主要包括：专项用于全区高职生均拨款108163万元；专项用于全区职业教育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用于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专项用于双高计划建设等86400万元。分解下达资金主要采取因素法分配包括各地人均财力、人均纯收入、城乡发展水平、教育发展水平等客观因素和政策性因素。客观因素指标取值主要采用统计局等有关部门提供的数据。政策性因素主要参考资金使用管理绩效评价情况等。具体目标：1. 高职生均拨款水平 ≥ 12000 ；2. 1+X证书制度试点参与考生人数比上年增加；3. 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全部达标的学校比例80%；4. “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实现正增长；5. 职业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结业率 $\geq 90\%$ ；6. 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按照任务书时限完成建设任务；7. 高职平均就业率 $\geq 90\%$ ；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geq 85\%$ 。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2023年，广西统筹中央和自治区资金共326333万元用于支持广西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项目（中央资金131770万元、自治区资金194563万元），支持有关高职院校和中职学校大力发展现代职业教育。主要包括：专项用于全区高职生均拨款132574.66万元；专项用于全区职业教育改善办学条件106392万元；专项用于产教融合、校企合作6612万元；

专项用于双高计划建设44506.34万元；专项用于双优计划建设7928万元；专项用于支持学校科研工作1450万元；专项用于奖励职业教育改革力度大、成效明显的设区市3000万元；专项用于教学改革、对外交流合作、职教宣传及重大活动19650万元；专项用于终身学习体系建设2250万元；专项用于职业教育教师素质提升资金2020万元。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2023年，广西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执行数238,500.09万元，执行率为73.08%，其中：中央资金89,712.6万元，执行率为68.08%；自治区资金148,787.49万元，执行率为76.47%。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270号）精神，广西研究制定了《广西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责，以及资金使用范围、资金分配与拨付、项目申报、资金管理、资金监督检查等工作，没有出现滞留、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套取专项资金等违法违纪情况，确保了补助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和有效。

1. 项目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

广西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项目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系统，建立绩效评估机制、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开展绩效评价和加强结果应用等内容。年初下达预算指标的同时，下达项目绩效目标，资金分配按规定程序报批，审批文件和手续齐全。绩效目标遵照财政部和教育部下达的年度总体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并结合实际进行分解细化。

广西财政部门、教育部门加强中央相关补助资金统筹使用，落实省级投入，优化支出结构，做好各渠道资金的统筹衔接，防止资金、项目安排重复交叉或缺位。同时指导监管地市和县级有关部门结合实际加大投入力度，切实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制定绩效目标，强化项目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项目监督管理。一是规范资金管理。各有关市县财政局、教育局及时将专项经费拨付到项目学校，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有关规定执行集中支付管理，独立核算专款专用，支出核算合法合规。二是健全经费监管体系。坚持日常监管与重点检查相结合，通过专项检查、项目督查，并结合春季、秋季学期开学检查等工作部署，对现代职业教育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抽查，加强指导。各项目学校严格执行财务信息公开制度，自觉接受监察、审计、学生家长及社会的监督。保证项目按时招投标、按时开工，定期逐级上报工程进展情况，及时反映工程实施中出现的情况和问题，保证工程的顺利实施，提高项目支出进度。

3.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加强项目绩效考核，压紧压实地方推进责任。一是加强各级政府教育履职考核。将现代职业教育质量

提升计划资金项目建设的年度工作任务写入广西政府工作报告，纳入广西政府为民办实事工程，并列为各级政府年度绩效考评和教育工作履职评价考核的重要内容，做到学校建设项目应考尽考，全面压实广西教育厅监管责任和市县主体责任。二是加强项目资金绩效考核。将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建设的年度目标任务列入专项资金绩效考核内容，强化专项资金使用效益考核，压实压紧各级教育、财政部门工作责任。三是持续跟踪审计。会同广西审计厅，持续跟踪和审计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政策落实、专项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确保政策和项目落到实处、切实发挥效益。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年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高职生均拨款水平达到12128元/生/年，完成绩效目标；二是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扎实推进，启动了广西新一轮双高建设，确定建设21所高水平高职学校、64个高水平高职专业群，建设期为3年；三是职业教育办学条件达标学校占学校总数的29.92%，较上年有提升，新增6所高职学校重点监测指标全部达标，但总体达标学校占比偏低，距离绩效指标距较大，目前已印发办学达标建设方案，持续推进职业教育办学条件达标工作；四是广西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共完成73个子项目培训，培训10536人次，职业院校教师素质得到不断提高；五是职业院校及师生满意度较高，学校满意度达91.70%，教师满意度达89.76%，学生满意度达93.42%，均达

到绩效目标。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①高职生均拨款水平，年度指标值 ≥ 12000 元，全年完成值达到12128元/生/年，已达标；

②1+X证书制度试点参与考生人数，年度指标值“比上年增加”，2023年学生考证人数为121998人，较2022年考证人数105402人增加16596人，增幅15.74%。

数量指标全部达到预期指标值。

（2）质量指标。

①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全部达标的学校比例指标完成情况。年度指标值“ $\geq 80\%$ ”，全年完成值为“较上年达标率提高”。广西职业教育基本办学条件达标缺口较大，目前已印发达标建设方案，2023年生均设备、生均图书已达标。

②“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年度指标值为“实现正增长”。广西2022年“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为42.81%，2023年提升到56.42%，增长13.61个百分点。

③职业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结业率年度指标值 $\geq 90\%$ ，2023年全区职业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结业率达100%，超额完成指标。

（3）时效指标。

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任务指标值为“按

照任务书时限完成”，完成值“100%”，全区共有4所高职学校列入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4所学校均完成计划任务，全部达成预期指标值。

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升计划完成任务指标值为“按照任务书时限完成”，完成值“100%”，计划完成73个子项目培训任务，73个子项目已全部完成，达成预期指标值。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高职平均就业率，年度指标值 $\geq 90\%$ ，全年完成值达90.13%，完成指标任务。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从经费使用安排、规划、用途等方面内容采用无记名方式对职业院校相关负责人、管理人员、专任教师和学生开展了问卷调查，综合加权后学校满意度为91.70%，教师满意度为89.76%，学生满意度为93.42%，三项满意度指标均超过预期目标值 $\geq 85\%$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目前广西职业学校基本办学条件距离国家的监测指标仍有较大差距。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全部达标的学校比例未达到80%，主要原因是广西职业院校基础薄弱、办学条件缺口较大目前已印发达标建设方案，按照先易后难的顺序进行达标建设，2023年已实现生均设备、生均图书达标。下一步将着力筹措资金，加大投入，逐项补足生师比等重点监测指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广西进一步掌握了各县（区、市）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了项目资金管理经验，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下一年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出的规范化管理、健全完善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加强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管理以及绩效考核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同时，广西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应用评价结果相结合，依据不同绩效评价结果等次实行差异化拨款的有效机制，着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广西建立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申请及分配预算资金、调整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强化了绩效评价结果对预算安排的刚性约束，引导项目责任单位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内生动力。

对绩效自评价执行效果好的市、县（区）给予适当表彰和奖励，对成功经验做法进行宣传和推广；对项目执行效果不理想的市、县（区），以及对绩效评价意见未实施整改的部门（单位）进行通报，并责令整改。

（二）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有关内

容按规定向社会公布，自觉接受社会的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该项资金2023年无巡视、审计和财务监督中发现的问题。

附表：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表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 (项目) 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 (项目) 名称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 部门	教育部、财政部			
地方主管 部门	广西教育厅、广西财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各有关 学校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 行率 (B/A)
	年度资 金总额:	326333	238500.09	73.08%
	其中: 中央财 政资金	131770	89712.6	68.08%
	地方资 金	194563	148787.49	76.47%
	其他资 金	-	-	-
资金管理 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 题和改 进措施
	分配科 学性	按照资金管理办法,结合本地区年度教育重点工作和各级财政安排经费,加大统筹力度,重点向农村地区倾斜,向边远地区、脱贫地区、民族地区、革命老区倾斜,确保资金分配符合当地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		无
	下达及 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自治区财政部门在收到中央财政补助经费预算后,会同教育部门在三十日内按照预算级次合理分配、及时下达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部门,市县根据文件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到各实施单位。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根据完备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拨付资金,及时向财政申请资金进行拨付,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按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履行公示、资金申请、发放到位等各环节核查工作,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负责开展本部门“双监控”日常工作,定期对监控信息进行收集、审核、分析、汇总、填报;分析支出进度不理想及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并及时采取纠偏措施。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各责任主体对照既定的支出计划和绩效目标运行情况开展动态监控,在各考核时点集中对所辖资金(含所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汇总分析,对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进行分析、采取有效处置措施予以纠偏,并提出下一阶段改进工作的意见、措施。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同时加强各级政府教育履职考核,强化项目资金绩效考核,持续跟踪责任审计,压实压紧各级教育、财政部门工作责任。	无
总体全年完成值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高职生均拨款水平不低于 1.2 万元;		高职生均拨款水平达到 1.2127 万元;

		目标 2: 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全面推进;	4 所国家“双高计划”学校按照建设任务书要求完成建设任务;			
		目标 3: 职业教育办学条件得到改善;	职业教育办学条件达标学校占学校总数的 29.92%, 较上年有提升;			
		目标 4: 职业院校教师素质不断提高;	全区职业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结业率达 100%, 双师占比提升 13.61%;			
		目标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提升。	学校满意度为 91.70%, 教师满意度为 89.76%, 学生满意度为 93.42%。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职生均拨款水平	≥ 12000	约 12128 元/生/年	
			1+X 证书制度试点参与考生人数	比上年增长	2023 年学生考证人数为 121998 人, 2022 年考证人数为 105402 人, 增加 16596 人, 增幅 15.74%。	
质量指标	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全部达标的学校比例	$\geq 80\%$	较上年达标率有提高 (未达到 80%)	广西职业院校基础薄弱、办学条件缺口较大。目前已印发达标建设方案, 按照先易后难的顺序进行达标建设, 2023 年已实现生均设备、生均图书达标。下一步将着力		

						筹措资金，加大投入，逐项补足生师比等重点监测指标。
		“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	实现正增长		2022年为42.81%，2023年为56.42%，增长13.61%。	
		中职学校新建或改建校舍、场地达到立项建设要求的比例	≥95%		100%	
		职业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结业率	≥90%		100%	
	时效指标	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任务完成率	按照任务书时限完成		100%，共4所国家“双高”建设学校，4所学校均已完成。	
		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升计划完成任务情况	按计划完成培训任务		100%，计划完成73个子项目培训任务，73个子项目已全部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职平均就业率	≥90%		90.13%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学校满意度	≥85%		91.70%	

	度指标	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geq 85\%$	89.76%	
			学生满意度	$\geq 85\%$	93.42%	

广西学生资助补助经费2023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2023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4〕3号）要求，广西对中央支持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现将2023年度中央转移支付学生资助补助资金支出情况及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3年，本项目投入资金总额504683.99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03700万元，自治区资金84334.53万元，市县资金16649.46万元。其中：

（一）中央下达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中央实际下达广西项目转移支付资金403700万元，资金主要用于落实高等教育（含本专科生和研究生教育）、中等职业教育、普通高中教育等国家资助政策，包括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免学（杂）费补助资金、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资金、国家助学贷款奖补资金等。

总体目标：1. 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下同）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3. 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4.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5. 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提升就业竞争力。

（二）地方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广西区本级财政统筹安排 84334.53 万元学生资助补助项目经费，市、县级资金安排 16649.46 万元。分解下达资金，主要采取因素法分配包括各地人均财力、人均纯收入、城乡发展水平、教育发展水平等客观因素和政策性因素。客观因素指标取值主要采用统计局等有关部门提供的数据。政策性因素主要参考资金使用管理绩效评价情况等。具体目标：1. 中职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663 人以上；2. 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1597 人以上；3.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822 人以上；4. 本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 $\geq 3\%$ ；5. 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率 $\geq 3.3\%$ ；6. 高中及以上阶段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7. 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3 年，本项目投入资金总额 504683.99 万元，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包括：一是高校奖助学金专项资金总计投入 265337.17 万元，其中中央专项资金 228724 万元，地方补助资

金 36613.17 万元；二是高中学生资助资金总计投入 91803.56 万元，其中中央专项资金 63356 万元，地方补助资金 28447.56 万元，全部达成预期指标；三是中职学生资助资金总计投入 147543.26 万元，其中中央专项资金 111620 万元，地方补助资金 35823.26 万元，全部达成预期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1. 2023 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投入资金 1720 万元，研究生国家助学金投入资金 38225.8 万元（中央资金 30580.64 万元，地方资金 7645.16 万元），本专科国家奖学金投入资金 1277.6 万元，本专科国家励志奖学金投入资金 22250 万元，本专科国家助学金投入资金 128621.46 万元（中央资金 102490.76 万元，地方资金 26130.7 万元），服兵役高校学生教育资助投入资金 34052 万元，退役士兵学费减免 22431 万元，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 14186.31 万元（中央资金 11349 万元，地方资金 2837.31 万元），国家助学贷款中央奖补资金 2573 万元。

2. 2023 年，普通高中免学杂费投入资金 28376.61 万元（中央资金 12621 万元，地方资金 15755.61 万元），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投入资金 63426.95 万元（中央资金 50735 万元，地方资金 12691.95 万元）。

3. 2023 年，中职免学费投入资金 112349.28 万元（中央资金 85101 万元，地方资金 27248.28 万元），中职国家助学金投入资金 34796.18 万元（中央资金 26121.2 万元，地方资金 8674.98 万元），中职国家奖学金投入资金 397.8 万元（均为中央资金）。

（二）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3年，广西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执行数504683.99万元，全年执行数455939.68万元，执行率为90.34%，其中，中央资金473700万元，全年执行数373020.84万元，执行率为92.4%；自治区资金84334.53万元，全年执行数72434万元，执行率为85.89%；县级分担资金16649.46万元，全年执行数10484.84万元，执行率为62.97%。另资助人数明细如下：

1. 2023年，广西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1597人，本专科国家励志奖学金奖励4.44万人，本专科国家助学金资助40.5万人，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822人，研究生国家助学金资助人数5.98万人，服义务兵役资助（直招士官）2.25万人，退役士兵学费减免1.83万人，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3.28万人。国家助学贷款中央奖补资金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补助、奖金等，奖助标准由各高校确定，资助人数约3.9万人。

2. 2023年，广西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受助学生19.99万人，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32.75万人。

3. 2023年，广西中职免学费受助学生62.82万人，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16.91万人，中职国家奖学金663人。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等5部门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科教〔2021〕310号）精神，广西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责，以及资金使用范围、资金分配与拨付、项目申报、

资金管理、资金监督检查等工作，没有出现滞留、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套取专项资金等违法违纪情况，确保了补助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和有效。

1. 项目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

广西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系统，建立绩效评估机制、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开展绩效评价和加强结果应用等内容。年初下达预算指标的同时，下达项目绩效目标，资金分配按规定程序报批，审批文件和手续齐全。绩效目标遵照财政部和教育部下达的年度总体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并结合实际进行分解细化。

广西财政部门、教育部门加强中央相关补助资金统筹使用，落实省级投入，优化支出结构，做好各渠道资金的统筹衔接，防止资金、项目安排重复交叉或缺位。同时指导监管地市和县级有关部门结合实际加大投入力度，切实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制定绩效目标，强化项目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项目监督管理。为加强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的资金管理，广西建立了全方位、多层次的资金监管体系。一是资金支付执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项目资金独立核算，专款专用。二是将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工作执行情况列入教育常规检查的重点内容，推动各地认真贯彻落实教育各项补助工作执行。三是全面

核实补助工作开展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政策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确保政策的执行效果。四是设立举报电话，向社会公开，接受公众监督，及时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解答群众对政策的疑问，广泛宣传义务教育资助政策在内的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各项改革内容。五是建立了对落实补助资金动态监管预警机制，对资金发放低于序时进度的县（市、区），进行资金发放提示、预警、通报，确保按时、按质、按量完成资金发放任务。

从各县（区、市）上报的资金使用情况来看，各县（区、市）均按照财政经费使用要求支出经费，未发现挪用经费情况，经费支出合法合规。

3.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加强项目绩效考核，压紧压实地方推进责任。一是加强各级政府教育履职考核。将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的年度工作任务写入广西政府工作报告，纳入广西政府为民办实事工程，并列为各级政府年度绩效考评和教育工作履职评价考核的重要内容，做到经费项目应考尽考，全面压实自治区教育部门监管责任和市县主体责任。二是加强项目资金绩效考核。将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的年度目标任务列入专项资金绩效考核内容，强化专项资金使用效益考核，压实压紧各级教育、财政部门工作责任。三是持续跟踪审计。会同自治区审计厅，持续跟踪和审计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政策落实、专项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确保政策和项目落到实处、切实发挥效益。

（四）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总体绩效目标全部完成情况：1. 中职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663 人，完成率 100%；2. 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1597 人，完成率 100%；3.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822 人，完成率 100%；4. 本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 3%，完成率 100%；5. 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率 3.3%，完成率 100%；6. 高中及以上阶段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完成率 100%；7. 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完成率 100%。

（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①中职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663 人，实际完成值 663 人，完成率 100%；

②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1597 人，实际完成值 1597 人，完成率 100%；

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822 人，实际完成值 822 人，完成率 100%；

④本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3%，实际完成值 3%，完成率 100%；

⑤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年度指标值 3.30%，实际完成值 3.30%，完成率 100%；

⑥高中及以上阶段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年度指标值 100%，

实际完成值 100%，完成率 100%；

⑦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年度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全部达到预期指标值。

(2) 时效指标。

广西严格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要求，严格按业务办理流程、时限和标准开展各项工作，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足额发放率达到 100%，达成预期指标值。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在普通高中及中职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时，适当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和民族地区倾斜，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减轻了上述地区困难学生就学的经济压力。

(2) 分配本专科国家助学金时，按规定适当，对民族院校、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学科专业为主的高校予以适当倾斜。通过分配精准，统筹考虑不同学科专业、培养层次、学生经济困难程度等因素。

效益指标全部达到预期指标值。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向全区高中、中职和高校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调查问卷从对全区学生资助政策了解程度、对全区学生资助政策满意程度、对学校学生资助工作满意程度等三个方面内容设计，学生综

合满意度为 98.23%，家长综合满意度为 97.1%，达成预期指标值。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离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广西进一步掌握了各县（区、市）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了项目资金管理经验，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下一年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出的规范化管理、健全完善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加强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管理以及绩效考核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同时，广西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应用评价结果相结合，依据不同绩效评价结果等次实行差异化拨款的有效机制，着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广西建立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申请及分配预算资金、调整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强化了绩效评价结果对预算安排的刚性约束，引导项目责任单位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内生动力。

对绩效自评价执行效果好的市、县（区）给予适当表彰和奖励，对成功经验做法进行宣传和推广；对项目执行效果不理想的市、县（区），以及对绩效评价意见未实施整改的部门（单位）

进行通报，并责令整改。

(二) 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有关内容按规定向社会公布，自觉接受社会的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该项资金 2023 年无巡视、审计和财务监督中发现的问题。

附表：2023 年学生资助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表

2023年学生资助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高中阶段、高等教育）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广西教育厅、广西财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各级各类学校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04683.99	455939.68	90.3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03700	373020.84	92.40%
	地方资金（自治区）	84334.53	72434	85.89%
	其他资金（市县）	16649.46	10484.84	62.97%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资金管理办法，结合全国学生资助系统和广西学生精准资助管理系统数据比对结果分配资助名额，并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为权重进行资金分配，加大统筹力度，重点向农村地区倾斜，向边远地区、脱贫地区、民族地区、革命老区倾斜，确保资金分配符合当地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自治区财政部门在收到中央财政补助经费预算后，会同教育部门在三十日内按照预算级次合理分配、及时下达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部门，市县根据文件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到各实施学校。	无
资金管理情况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根据完备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拨付资金，学校根据准确的名单，及时向财政申请资金进行发放，助学金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免学费补助资金及时分配拨付，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按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履行公示、资金申请、发放到位等各环节核查工作，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负责开展本部门“双监控”日常工作，定期对监控信息进行收集、审核、分析、汇总、填报；分析支出进度不理想及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并及时采取纠偏措施；确保准确及时、足额完成发放任务，无错发、漏发、缓发和不发现象。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各责任主体对照既定的支出计划和绩效目标运行情况开展动态监控，在各考核时点集中对所辖资金（含所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汇总分析，对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进行分析、采取有效处置措施予以纠偏，并提出下一阶段改进工作的意见、措施。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同时加强各级政府教育履职考核，强化项目资金绩效考核，持续跟踪责任审计，压实压紧各级教育、财政部门工作责任。	无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1. 中职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663 人, 完成率 100%; 2. 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1597 人, 完成率 100%; 3.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822 人, 完成率 100%; 4. 本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 3%, 完成率 100%; 5. 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率 3.3%, 完成率 100%; 6. 高中及以上阶段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完成率 100%; 7. 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完成率 100%。		
			目标 2: 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 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目标 3: 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 4: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目标 5: 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 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 提升就业竞争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职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663 人	663 人	
			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1597 人	1597 人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822 人	822 人	
			本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	≥3%	3.00%	
			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	≥3.3%	3.30%	
			高中及以上阶段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100.00%	
			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100.00%	
		时效指标	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100%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普通高中及中职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时，结合实际向脱贫地区倾斜	是	是	
		在本专科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时，对民族院校、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学科专业为主的高校予以适当倾斜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85%	98.23%	
		家长满意度	≥85%	97.1%	

附件4

广西专项彩票公益金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项目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广西专项彩票公益金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资金转移支付预算情况。

2023 年，广西共收到两批“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资金，第一批 210 万元，第二批 60 万元，共计 270 万元。广西共安排广西师范大学、南宁师范大学、广西财经学院 3 所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以下简称双创学院）建设单位高校建设资金 156 万元，广西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桂林理工大学 3 所国家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以下简称实践基地）建设单位高校建设资金 114 万元

(二)中央下达广西专项彩票公益金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资金转移支付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目标 1：支持国家级双创学院开展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机制改革、教学改革与评价等课题研究，平均每个学院教学改革课题新增立项数量 ≥ 1 项；建设一批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平均每个学院高质量创新创业课程建设数量 ≥ 2 门，平均每个学院新建创新创业课程选课学生人数 ≥ 1000 人次；立项建设 1 本创新创业教育

教材；开展专兼职教师及相关专业导师的专项培训，平均每个学院创新创业师资培训人数 ≥ 100 人次。

目标2:支持国家级实践基地开展区内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平均每个基地创新训练与创业实践项目建设数量 ≥ 5 项，平均每个建设高校与企业产教融合合作协议数量 ≥ 1 个，平均每个基地项目成果转化数 ≥ 2 个，平均每个基地带动就业岗位总数 ≥ 10 个。

目标3:平均每个建设高校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国赛团队数量 ≥ 5 个，平均每个建设高校“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团队数量 ≥ 5 个，每个建设高校服务省域内其他高校数量 ≥ 5 所，学生满意度 $\geq 95\%$ 。

(三) 广西区内资金安排情况。

广西师范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桂林理工大学3所高校安排了自有资金750万元用于该项目建设。各高校资金安排情况详见附件1。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截至2023年底，获得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资金支持的6所高校经费支出1020万元，预算执行率99.86%，其中，中央财政资金支出268.53万元，预算执行率99.46%。广西师范大学、南宁师范大学、桂林理工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4所高校经费支出进度达100%，广西大学、广西财

经学院 2 所高校的经费支出进度均超过 96%。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明确自治区教育厅是双创学院、实践基地建设管理的主管部门，负责制定全区双创学院、实践基地的总体发展规划、政策，宏观指导双创学院、实践基地的建设，组织双创学院、实践基地的认定、评估、考核和验收工作。各高校是双创学院、实践基地的建设主体单位，负责围绕建设任务，制定建设方案，明确年度工作计划，提供人员、政策、工作经费等配套支持，并及时向广西报送建设工作有关情况。广西指导各高校严格按照《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资金办理办法》，遵循“突出重点、讲求绩效，规范透明、强化监督”的原则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各高校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各建设单位高校对项目资金实行独立核算、专账管理。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广西根据教育部、财政部设定的总体绩效目标，结合各建设单位高校的优势特色，制定了双创学院、实践基地的 2023 年度绩效目标。在国家级双创学院和实践基地辐射带动下，广西高校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有效推进，创新创业教育质量、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不断提高，服务广西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有效提升。

目标 1：平均每个双创学院新增立项教学改革课题 37.67 项、建设高质量创新创业课程 7.67 门、培训师资 728.33 人次、新建

创新创业课程选课学生人数 7777.33 人，高质量创新创业教材新增立项 5 本。

目标 2：平均每个实践基地建设创新训练与创业实践项目 698.67 项、项目成果转化 4.67 个、带动就业岗位 41.33 个、与企业签订产教融合合作协议 1 个。

目标 3：平均每个建设单位高校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国赛团队数量 4642.50 项、“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团队数 894.33 个、服务省域内其他高校 25 所，学生总体满意度达 97.67%。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双创学院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平均每个双创学院新增立项教学改革课题 37.67 项、建设高质量创新创业课程 7.67 门、培训师资 728.33 人次、新建创新创业课程选课学生人数 7777.33 人，高质量创新创业教材新增立项 5 本。

实践基地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平均每个实践基地建设创新训练与创业实践项目 698.67 项、项目成果转化 4.67 个、带动就业岗位 41.33 个。

建设单位高校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平均每个建设单位高校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国赛团队数量 4642.50 项、“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团队数 894.33 个、服务省域内其他高校 25 所，学生总体满意度达 97.67%。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平均每个建设高校与企业产教融合合作协议数量 1 个。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指标完成情况。2023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资金 270 万元，已完成支出 268.53 万元，执行率为 99.46%。

(4)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平均每个基地带动就业岗位总数 41.33 个，每个建设高校服务省域内其他高校数量 25 所。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经核查，绩效目标中，多数指标实际完成值超过指标值 30% 以上，经分析，主要原因：一是原设定目标过低，与学校实际情况差距较大。二是各高校获得中央资金支持后，积极配套建设资金，提高了产出效果。下一步，自治区教育厅将指导有关建设单位高校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合理提高各高校绩效目标，同时强化绩效核算报送，使绩效目标更加合理，管理更加规范。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强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广西将在接下来的项目资金分配中，充分用好绩效自评结果，结合各高校 2023 年绩效完成情况中的 6 个主要指标：是否安排配套资金（占 20%）、预算执行率（占 20%）、创新创业教学改革课题立项数量（占 15%）、高质量创新创业课程建设数量（占 15%）、高质量创新创业教材立项数量（占 15%）、孵化落地项目数（占 15%），按照因素分

配法确定各高校实际分配资金，向相关高校公开绩效完成情况，进一步引导各高校加强项目建设。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该项资金 2023 年无巡视、审计和财务监督中发现的问题。

附表：1. 各建设单位高校资金分配情况统计表

2. 2023 年度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
目标自评表

附表 1

各建设单位高校资金分配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单位	建设类型	第一批 资金	第二批 资金	合计	高校自 有资金 安排	合计
		合计	210	60	270	750	1020
1	广西师范大学	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	40	21	61	200	261
2	南宁师范大学	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	40	9	49		49
3	广西财经学院	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	40	6	46		46
4	广西大学	国家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	30	4	34		34
5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国家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	30	14	44	500	544
6	桂林理工大学	国家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	30	6	36	50	86

附表 2

2023年度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区域 (项目) 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 (项目) 名称	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广西教育厅、广西财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6所建设单位高校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020	1017.97	99.8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270	268.53	99.46%
	地方资金	-	-	-
	其他资金	750	750	99.92%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全年完成值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分两批资助 3 个国家双创学院建设经费 156 万元、3 个国家实践基地建设经费 114 万元，合计 270 万元。通过建设一批国家双创学院和实践基地，发挥辐射带动作用，推动广西高校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探索建设以创新创业为导向的新型人才培养模式，构建区域性的创新创业生态系统，服务广西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支持国家双创学院围绕创新创业教改课题、课程、教材、师资等，实践基地围绕学生创新创业训练，筛选、培育、孵化创新创业项目等，面向全区高校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服务区域创新创业教育协同发展，整体提升广西创新创业教育质量，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p>		<p>在国家双创学院和实践基地辐射带动下，广西高校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有效推进，创新创业教育质量、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不断提高，服务广西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有效提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创学院建设数量	教育部分配名额	3	无
			实践基地建设数量	教育部分配名额	3	无
	平均每个学院教学改革课题新增立项数量		≥1项	37.67项	无	
	平均每个学院高质量创新创业课程建设数量		≥2门	7.67门	无	
	高质量创新创业教材新增立项数量		≥1本/省	5本	无	
	平均每个学院创新创业师资培训人数		≥100人次	728人次	无	
	平均每个学院新建创新创业课程选课学生人数		≥1000人次	7777人次	无	
	平均每个基地创新训练与创业实践项目建设数量		≥5项	699个	无	
	平均每个建设高校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国赛团队数量		≥5个	4642.5个	无	
	平均每个建设高校“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团队数量		≥5个	894个	无	
	质量指标		平均每个建设高校与企业产教融合合作协议数量	≥1个	1个	无

	时效指标	学院建设计划任务完成进度	按照任务书完成	2023年11月10日	无	
		基地建设计划任务完成进度	按照任务书完成	2023年11月10日	无	
	经济效益指标	平均每个基地项目成果转化数	≥2个	4.67个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均每个基地带动就业岗位总数	≥10个	41.33个	无
			每个建设高校服务省域内其他高校数量	≥5所	25所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97.67%	无

抄送：财政部广西监管局、自治区人大财经委。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2024年4月2日印发